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</u>组织的(单位名称)采购编号为JSZC-320800-JZCG-K2024-0010,2024-2025年度淮安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公务用车维修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项目名称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4-2025 年度淮安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公务用车维修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标的名称),属于 修理和其他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淮安宝源汽车 贸易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 22 人,营业收入为 174.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03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: 淮安宝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(加盖 CA 电子公章)

日 期: 2024年4月15日

备注 1: 本项目所属行业在此约定为修理和其他服务业: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业。其中,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;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;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备注 2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 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 3: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七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(不适用)

本单位郑重	声明,根据	《财政部 民政	汝部 中国对	践疾人联合会会	关于促进残疾人就	业政府采	购政
策的通知》	(财库〔201	7) 141号)	的规定,本	本单位为符合组	条件的残疾人福利]性单位,	且本
单位参加	单位的3	采购文件编号	 	的 项目	目采购活动提供本	单位制造	的货
物,或者提	供其他残疾丿	人福利性单位	制造的货物	7(不包括使月	用非残疾人福利性	单位注册	商标
的货物)。							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(备注: 1、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视同非中小企业。2、入围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,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,接受社会监督)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

日期: